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投票權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
喬先生 ⁽²⁾	於受控法團權益	92,840,000股 非上市股份	35.9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51,208,240股 非上市股份	19.8	[編纂]	[編纂]
深圳擎信管理 ⁽²⁾	實益擁有人	92,840,000股 非上市股份	35.9	[編纂]	[編纂]
何騰先生	實益擁有人	39,600,000股 非上市股份	15.3	[編纂]	[編纂]
天運廬 ⁽³⁾	實益擁有人	21,340,000股 非上市股份	8.3	[編纂]	[編纂]
張春鑫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權益	21,340,000股 非上市股份	8.3	[編纂]	[編纂]
繆聯珍女士 ⁽³⁾	於受控法團權益	21,340,000股 非上市股份	8.3	[編纂]	[編纂]
陳書院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705,880股 非上市股份	8.0	[編纂]	[編纂]
星穹無界 ⁽⁴⁾	實益擁有人	17,600,000股 非上市股份	6.8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		(%)
謝開逸先生 ⁽⁴⁾	於受控法團權益	17,600,000股 非上市股份	6.8	[編纂]	[編纂]
王悠女士 ⁽⁴⁾	於受控法團權益	17,600,000股 非上市股份	6.8	[編纂]	[編纂]
呂維女士	實益擁有人	15,529,410股 非上市股份	6.0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所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為免生疑問，非上市股份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被視為一個類別的股份。
-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圳擎信管理由喬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喬先生被視為於深圳擎信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天運廬(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張春鑫先生擁有51.6%，由其有限合夥人繆聯珍女士擁有41.2%，由其有限合夥人王曉艷女士擁有5.2%及由其有限合夥人李敏女士擁有2.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春鑫先生及繆聯珍女士被視為於天運廬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星穹無界(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有限合夥人謝開逸先生擁有62.5%，由其普通合夥人王悠女士擁有25.0%及由其有限合夥人姚長杰先生擁有12.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開逸先生及王悠女士被視為於星穹無界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及「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3.權益披露」中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